

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发〔2012〕29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贯彻中央预调微调决策部署确保 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实施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宏观调控政策预调微调的重大决策部署，按照省政府《关于贯彻中央预调微调决策部署确保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意见》（陕政发〔2012〕29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准确把握当前经济形势，切实增强扩内需、稳增长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今年以来，全市上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第三次党代会精神，以陕南循环发展、建设美好安康为引领，努力克服宏观经济政策趋紧影响，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但受复杂多变的

发展环境影响，经济运行存在着投资不足、工业发展困难较多、三产增长缓慢等问题。各级各部门要按照中央预调微调的决策部署和全省经济工作座谈会议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省对当前经济形势的分析判断上来，认真贯彻落实预调微调政策措施，正确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和管理通胀预期的关系，把稳增长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统一思想，抢抓机遇，强化措施，主动作为，牢牢把握经济工作主动权，确保全年经济增长 14%以上。

二、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为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认真落实预调微调政策措施，抓住机遇，早行动、早施策，主动做好政策对接，千方百计争取中省各类项目投资，带动社会民间投资，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迅速下达 2012 年度中省投资我市项目计划，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筹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民生工程和重大项目配套。认真落实国家结构性减税政策和省上支持经济结构调整财税政策，积极做好符合减免税条件企业的初审上报工作，减轻企业负担。大力推进“双推双增”融资工程，努力扩大社会融资规模，按照“主动清理、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解决”的原则，规范、支持、发展市县（区）融资平台，增强融资功能，保证项目需求。争取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70 亿元，其中银行金融机构新增贷款规模 52 亿元；力争安康发展投资集团按期发行债券；新增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3 亿元，推进高新区和旬阳县做大做强融资平台，鼓励有条件县区发行城投债，试点发行中小企业集合债或集合票据。

三、以十大建设项目为引领，促进全市项目建设全面提速

十大建设项目决定安康今后的产业格局和发展基础，全市上下要按照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十大建设项目的意见》（安政发〔2012〕28号）要求，把十大建设项目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建设的重中之重，集中精力，强化措施，确保十大建设项目任务的全面完成，带动全市项目建设全面提速。一要加快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各级各部门要加大组织协调力度，提供保障支撑条件，促进土地、资金、材料供应、施工队伍向重点项目倾斜。加快推进气化安康、大中型水库节水改造、汉江干流综合整治、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一批在建项目，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各类矛盾和困难，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力争早日达产达效。二要加快开工一批重点项目。列入市重点项目计划的新开工项目9月底前要全部开工建设，前期项目中争取10个以上提前开工建设，已确定的公路交通、生态环保、农田水利、城市建设、民生工程等项目必须实质性开工。三要争取国家审批核准一批项目。加快安康机场迁建报批工作，力争年内开工建设。加快安康至张家界至常德铁路、银川至百色高速公路安康至岚皋段工程前期准备工作，争取列入国家“十三五”规划。加强与中省有关部门的沟通衔接，力争华电安康火电厂项目10月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旬阳水电站、白河水电站项目年内获得国家核准。大力推进陕电外送通道工程，尽早获得国家核准，加快启动安康至万州500千伏超高压工程，安康旬阳至湖北十堰特高压输变电工程前期规划，着力构建“一横两纵四站”330千伏骨干网架。积极争取阳安铁路复线（安康铁路枢纽客运站及恒口货运中心）、安

康至北海高速公路平利至镇坪段、月河补水项目早日取得国家批复。四要及早谋划储备一批项目。围绕铁路、公路、桥梁、水利生态等基础设施、新型材料、清洁能源、循环园区、节能减排、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社会事业、民生工程等领域，谋划推进一批关系长远、支撑全局的重大项目，新增储备项目投资 1000 亿元以上。

四、把保工业增长放在突出位置，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完成

一要加强工业生产调度。支持产品有市场的企业开足马力生产。为有优势、有潜力、有竞争力的企业创造良好生产条件，给予煤电油运及信贷支持。围绕 150 户成长性较好的企业，搭建销售平台，推动企业产需衔接，组织多种形式的产销对接会、专题推介会、品牌展销会等活动，扩大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对水泥建材等产品，加强与保障性住房、移民搬迁工程的衔接，实行对口定点供应。政府类投资项目、各级政府采购行为，凡能市内满足的一律使用本地产品。二要加快工业项目建设。重点抓好 80 个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建设，集中抓好安康火电厂、金属镍、陕煤富硒矿泉水、旬阳烟厂改造、钒钛磁铁、石煤综合利用、宝钢铌钽等重大工业翻身项目，力促白河圣宝商用车、神达专用车、汉阴永丰特种纱二期等企业尽快达产达效，确保实现全年工业投资 100 亿元、工业增加值增长 24% 以上目标。三要优化生产要素配置。加快推进直供电试点步伐，实现载能企业与发电企业互惠互利、合作共赢。四要强化企业技术改造。重点围绕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等行业，集中使用各类专项资金，带动企业投入和信贷支持，促进技术改造投资增长，使更多的政策资源落实到

加快产业的转型升级上。五要加快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用好 5000 万元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六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围绕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六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争取国家和省上专项资金支持。七要进一步抓好县域工业集中区建设，力争投资 1000 万元以上新入园企业达到 60 户以上。八要加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力争新增 60 户规模企业，新增产值 50 亿元。九要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围绕优势资源、特色产业、延伸产业链和承接产业转移招商，锁定重点目标企业开展“一对一、点对点”精准招商。深化与央企、省企、民企战略合作，瞄准重大项目和领军企业，积极促成一批项目签约建设。积极做好“央企进陕发展”签约项目对接工作，扎实推进汉江旬阳电站、安康火电厂、锌及萤石矿开发利用和公安机关“三台合一”等 4 个重大项目尽快落地建设。十要加快开放型经济发展。改善外贸发展环境，认真落实支持外贸各项政策，采取“一企一策”、“一业一策”等差别化措施，选择有发展潜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新兴产业、新产品，有重点地开拓国际市场；加快消灭外贸空白县。积极搭建服务平台，发展电子商务；调整外贸结构，引进加工贸易，发展服务外包，实现进出口稳定增长。

五、高度重视服务业发展，全面提升服务业规模 and 水平

认真落实国家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抢抓中省综合改革试点、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及服务业发展政策机遇，扎实做好旬阳县生态工业园区省级服务综合改革试点，确保石泉 3000 吨蔬菜储备中心、旬阳药（食）品配送中心、紫阳客运仓储、平利绞股蓝

产品保鲜及市场营销体系、白河秦楚和紫阳紫津、宁陕兴宁农贸市场建成投运，积极争取石泉、平利、紫阳现代物流中心和旬阳鼎盛建材物流园、安康粮油批发市场、镇坪综合批发市场等一批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力争安康综合物流园、恒口大宗物流中心年内完成项目可研报告，加快策划一批物流、文化、金融及公共服务平台等领域项目，促进物流业信息化建设。

六、积极扩大消费需求，促进消费较快增长

认真落实中省分配制度改革政策，稳步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以全国发展改革城市试点为契机，加快推进城镇化步伐，鼓励有条件农民进城，完善和落实好进城农民的住房、户籍、教育、医疗、创业等支持政策，扩大消费基本面。完善扩大消费的各项措施，确保住房、汽车、旅游等大宗消费和生活必需品消费稳定增长。加快南官山、瀛湖、深山老林、天书峡、后柳水乡、冰晶顶、朝阳沟等旅游重点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搞好市场营销，扩大宣传推介，保持旅游业旺盛增长势头。促进电子、通信和服务消费，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光纤入户等带动力强的消费，加快发展信用消费和网上消费。支持引导环保建材、节水洁具、节能家电等绿色消费，落实国家节能产品补贴政策。积极开展会展消费、节庆消费、品牌消费、放心餐饮服务消费等促进活动。继续实施家电下乡、农机下乡、建材下乡、农超对接、万村千乡市场等工程，进一步扩大品种范围和规模。加快城乡流通体系和道路、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农民专业合作企业进社区、进超市直销。保障市场供应，稳定物价水平，营造诚信、安全的消费环境。全面落实养老补助制度，加快发展机构养老，大力支持居家养老、

社区养老，推进城乡社区养老设施建设。

七、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稳固和扩大“三农”发展基础

切实稳定粮食生产，及时下达农资综合补贴，缓解人工成本、化肥等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影响，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加强田间生产技术指导，做好生产物资的调剂和储备，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力争全年总产量超过 80 万吨。有效稳定生猪生产，按照国家六部委《缓解生猪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调控预案》，抓紧完善我市调控预案，加强市场监测和信息发布，加快生猪养殖结构调整，有序淘汰低产品种，促进畜牧产业健康发展。扎实推进“菜园子”建设工程，统筹抓好蔬菜生产与供应，加快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积极发展现代渔业。继续实施退耕还林、长江防护林、天然林保护、汉江绿化等生态林业工程，加大荒山荒坡及城镇周边造林绿化力度，创建国家卫生园林城市。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大力发展山林经济，用好 5000 万元山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培育绿化苗木、林下种养、富硒茶饮、特色林果、蚕桑丝绸、休闲旅游等产业，构建山林经济产业体系。加强农田水利、汉江综合整治、水土保持及农技推广、动物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扶贫开发、农村电网升级等民生工程。

八、以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分配为重点，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保持房地产调控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按照“政府保障基本需求、市场提高住房水平”的总体思路，抑制投机性需求，稳

步扩大住房有效供给，实现保障性住房、商品房“双轮”驱动。加快中小套型、中低价位普通商住房建设，改善房屋供应结构。鼓励和支持居民自住型、改善型住房消费。扎实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建设进度，确保今年新开工 3.56 万套、竣工 2.5 万套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按期完成。建立保障性住房建设长效机制，坚持模块化推进，土地供应应保尽保。加强保障性住房使用管理，完善保障房信息系统，建立健全建设、分配、管理、退出制度。对已经建成的保障性住房，按照公布的轮候次序，合理确定租金和售价水平，公平合理分配使用，避免闲置浪费。

九、加快实施民生保障项目，全面发展民生事业

以就业、扶贫、教育、卫生、文化、体育、残疾人事业、社会养老等为重点，加大民生改善力度，提高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以创业带动就业，大力推进全民创业、家庭创业、自主创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重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进城落户农村居民和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问题。扎实推进避灾扶贫搬迁工程，探索移民搬迁与城镇建设、产业发展、民生改善、脱贫致富、生态保护相结合的模式，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大力拓展居民增收渠道，形成工资性收入为主要支柱、经营性收入为新增长点、财产性收入为重要来源、转移性收入为必要补充的多元化增收模式，全面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切实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加快社会事业项目建设，督促已下达投资计划尚未开工的教育、卫生、旅游类项目尽快开工。积极开展重点民生项目前期工作，围绕文化、卫生、就业、养老等民

生领域，策划、包装、储备一批社会事业项目，落实项目业主，完善建设方案。

十、落实鼓励民间投资发展政策，继续保持民间投资快速发展势头

进一步发挥民间投资对增强经济发展后劲与活力的作用，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出台的各项鼓励民间投资发展的实施细则，按照职能分工，抓紧研究出台我市引导民间投资的实施办法，全面放开民间投资准入。鼓励民间资本参与重点项目建设和教育、医疗、市政等领域建设。鼓励引导民间资本组建或增资民营投资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力争民营资本新增融资规模 6 亿元以上；设立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支持民营资本组建创业投资公司。支持县区建立民间投资项目服务平台，为民间投资发展提供有效服务。

二〇一二年八月七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意见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2 年 8 月 7 日印发

共印 50 份